校内外公益类社会实践活动评分证明表

兹证明，心理学部 级 学硕/博士2班 研究生 于 201X年XX月XX日至201X年XX月XX日参加 ，时长为 小时/学时。本人已提交活动主办单位所开具的证明并加盖公章。根据工作量和学生表现，给予评分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

证明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证明部门盖章：

时间：

审核通过

（团委）盖章

年 月 日